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书面通知，并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应到会董事 7 名，实际到会董事 6 名，张龙董事委托李光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监事会列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蔡瑞雄先生主持，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关于通过投资汕尾电厂二期 5、6 号机组(2×1000MW)扩建工程项目的决议》（应到会董事 7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名，7 票通过）。

为进一步提升电力能源保障供应能力，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力集团”）投资汕尾电厂二期 5、6 号机组（2×1000MW）扩建工程项目。项目动态总投资为 786,437 万元，资本金占 20% 为 157,287 万元，其余资金通过贷款等方式解决。电力集团按照 25% 股权比例需出资

39,321.75万元。

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汕尾电厂二期5、6号机组（2×1000MW）扩建工程项目的公告》。

二、《关于通过向韶关广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增资的决议》
（应到会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7票通过）。

根据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公司”）拟向韶关广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韶关广发公司”）增资2,170万元。具体如下：

（一）新能源公司和韶关广发公司基本情况

新能源公司成立于2008年，注册资本30亿元，主要负责投资建设新能源发电项目。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1,799,215.20万元（未经审计数据）。

韶关广发公司于成立于2017年，为新能源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9,936万元，主要负责投资建设光伏发电项目。截至2022年12月31日，韶关广发公司总资产为34,001.94万元（未经审计数据）。

（二）向韶关广发公司增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十四五”期间，公司将加快新能源的规模化发展，韶关广发公司拟投资建设25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与规划，按项目投资需增加注册资本金2,170万元。

新能源公司目前财务状况良好，本次增资拟全部以自有资金解决。

经表决，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能源公司以自有资金向韶关广发公司增资2,170万元，按照项目进度分步注入。

三、《关于通过投资建设天津太平镇 450MWp 光伏发电项目一期的决议》（应到会董事 7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名，7 票通过）。

为促进公司“十四五”期间在华北区域新能源市场的布局和发展，推动公司在华北及天津地区新能源的规模化、基地化发展，同意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天津太平镇450MWp 光伏发电项目一期200MWp项目。项目总投资约8.54亿元，资本金占20%约1.708亿元，其余资金通过贷款或融资租赁等方式解决。

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天津太平镇 450MW 光伏发电项目一期的公告》。

四、《关于通过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决议》（应到会董事8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7名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五、《关于通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安健环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应到会董事 7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名，7 票通过）。

经表决，公司董事一致同意通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安健环工作情况报告》。

特此公告。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3 月 16 日